

2021年4月-11月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资助项目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申请单位	申请资助项目	资助金额 (万元)	拨付方式	备注
1	医疗保障局源城分局	医疗救助	34.6008594	直接支付	20%由财政安排
2	源城区残疾人联合会	残疾人事业专项资金	34.6008594	直接支付	20%由残联安排
3	源城区社会福利院	养老服务体系建设	40	授权拨付	
4	源城区社区服务中心	养老服务体系建设	20	授权拨付	
5	广东省河源殡仪馆	基础设施建设	10	授权拨付	
6	源城区民政局婚姻登记处	婚姻登记服务体系建设	22	授权拨付	
7	埔前镇敬老院	养老服务体系建设	3	授权拨付	
8	源城区永康社区	社区公益设施建设	5	授权拨付	
9	源城区民政局	“三留守”关爱保护工作	3.8025782	授权拨付	
	合计		173.004297		

注：依据《关于下达河源市2021年4-11月份福利彩票公益金的通知》（源财社〔2021〕97号）作以上分配。

2021年4-11月区级福利彩票公益金共1730042.97元。1730042.97元-346008.594-346008.594=1038025.782元